

征 地 告 知 书

(编号：2016 年 183 号)

德清县阜溪街道三桥村、农户：

因 104 国道德清段改建工程项目建设需要，拟征收德清县阜溪街道三桥村集体土地，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

一、基本情况：

- 1、**征地用途：**本次征地拟用于 104 国道德清段改建工程项目建设，规划土地用途为基础设施用地；
- 2、**征地理位置：**本次征地位于阜溪街道三桥村（详见征地红线图）；
- 3、**征地面积：**本次征地面积约 52.8945 亩（具体以勘测定界为准）；
- 4、**补偿标准：**根据《德清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德清县征地补偿安置政策及加强征地管理的通知》规定，本次征地实行取片综合价补偿；
- 5、**安置途径：**根据《德清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德清县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并轨实施办法的通知》规定，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货币和基本生活保障安置方式。

二、本次征地，在进行勘测定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地上附着物时，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

三、本告知书送达之日起，反在拟征土地上抢栽、抢种、抢建的青苗、地面附着物，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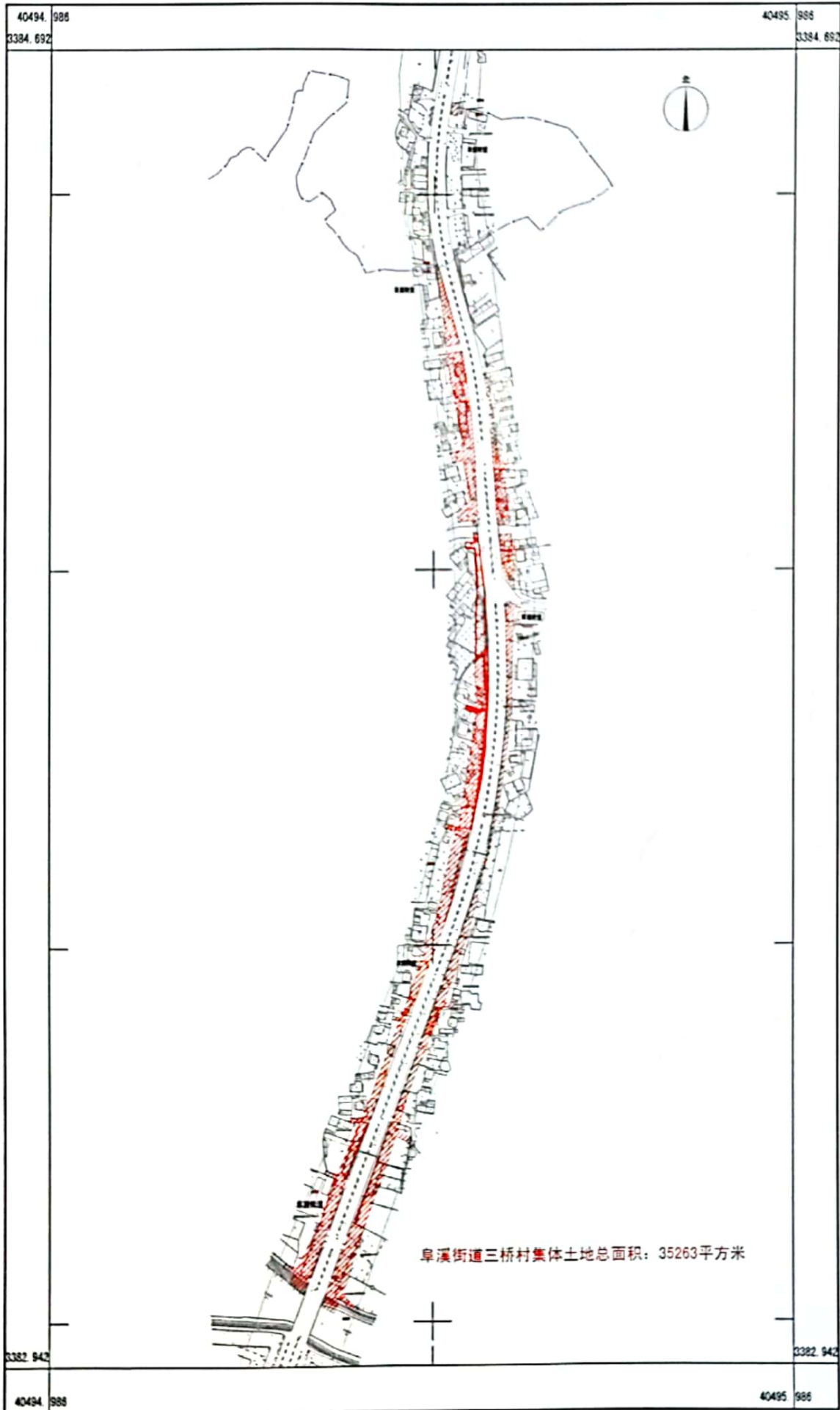
四、本告知书送达之日起，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户口迁入等事项。

五、本告知书送达集体经济组织后，由送达人员会同集体经济组织在村务公开栏进行张贴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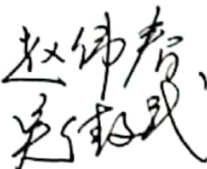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04国道（德清段）改建工程征地红线图
3382.9-40495.0



征地告知书送达回执

受送达人	 卓溪街道三桥村 (盖章)			
征地事项	关于 104 国道（德清段）建设项目征地事宜。			
送达文书	1、征地告知书（编号：德征告 2016 第 183 号） 2、征地红线图			
送达人	送达日期	送达方式	送达地点	受送达人
 (签名)	2016.10.17	直接送达	村委会	 (签名)
征地告知书 张贴位置	村务公开栏		征地告知书 张贴数量	1 份
张贴人	(签名 2 人以上)			



土地勘测定界公告

(编号：2016年183号)

104 国道德清段改建工程建设项目拟征土地已经湖州国兴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土地勘测定界，查清了用地范围、权属、地类和青苗及地上附着物状况，并经集体经济组织和有关单位确认。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现将土地勘测定界成果予以公告：

一、公告内容：

- 1、勘测定界表、勘测定界图：详见附件；
- 2、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调查登记表：详见附件；
- 3、土地权属调查表：详见附件。

二、青苗及地上附着物状况已由土地勘测定界单位通过摄像、拍照等方式存档。

三、土地权利人对土地勘测定界成果有疑议的，请在公告后3日内（2016年10月24日以前）持有效身份证明向土地勘测定界单位提交复查申请。逾期未申请复查的，视为确认土地勘测定界成果。

四、土地勘测定界单位收到复查申请后，将在5日内会同有关单位进行复查，申请人应当主动配合复查。未主动配合复查的，视为确认土地勘测定界成果。

土地勘测定界单位：湖州国兴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复查联系人： 潘晓欢 联系电话：8663831

联系地址： 德清县武康镇云岫北路243号



勘测定界单位：湖州国兴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公章）



单位：公顷

权属单位	土地性质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耕地01		园地02		林地03			交通用地10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11		其他土地12		小计		交通运输用地10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11		城镇村及工矿用地20		小计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11		其他土地12			
		水田	旱地	果园	茶园	其他园地	有林地	灌木林地	其他林地	农村道路	坑塘水面	沟渠	设施农用地	田坎	公路用地	铁路用地	水工建筑用地	建制镇	村庄	采矿用地	小计	公路用地	铁路用地	水工建筑用地	建制镇	村庄	采矿用地	小计	河流水面	裸地
星华6组	集体																		0.1406											
星华7组	集体																		0.1093											
星华10组	集体	0.1322																	0.4822											
星华11组	集体		0.0276																0.0347											
星华12组	集体																		0.1110											
星华14组	集体	0.1764	0.0121																0.1378											
星华19组	集体	0.0360																	0.0886											
村集体	集体	0.0968	0.1490							0.0351									1.7289											
合计		0.4414	0.1887							0.0351									2.8331											
权属单位确认盖章		所在乡镇确认盖章										县级国土资部门确认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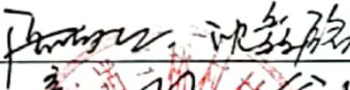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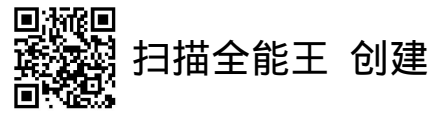
104国道(德清段)三桥村土地权属调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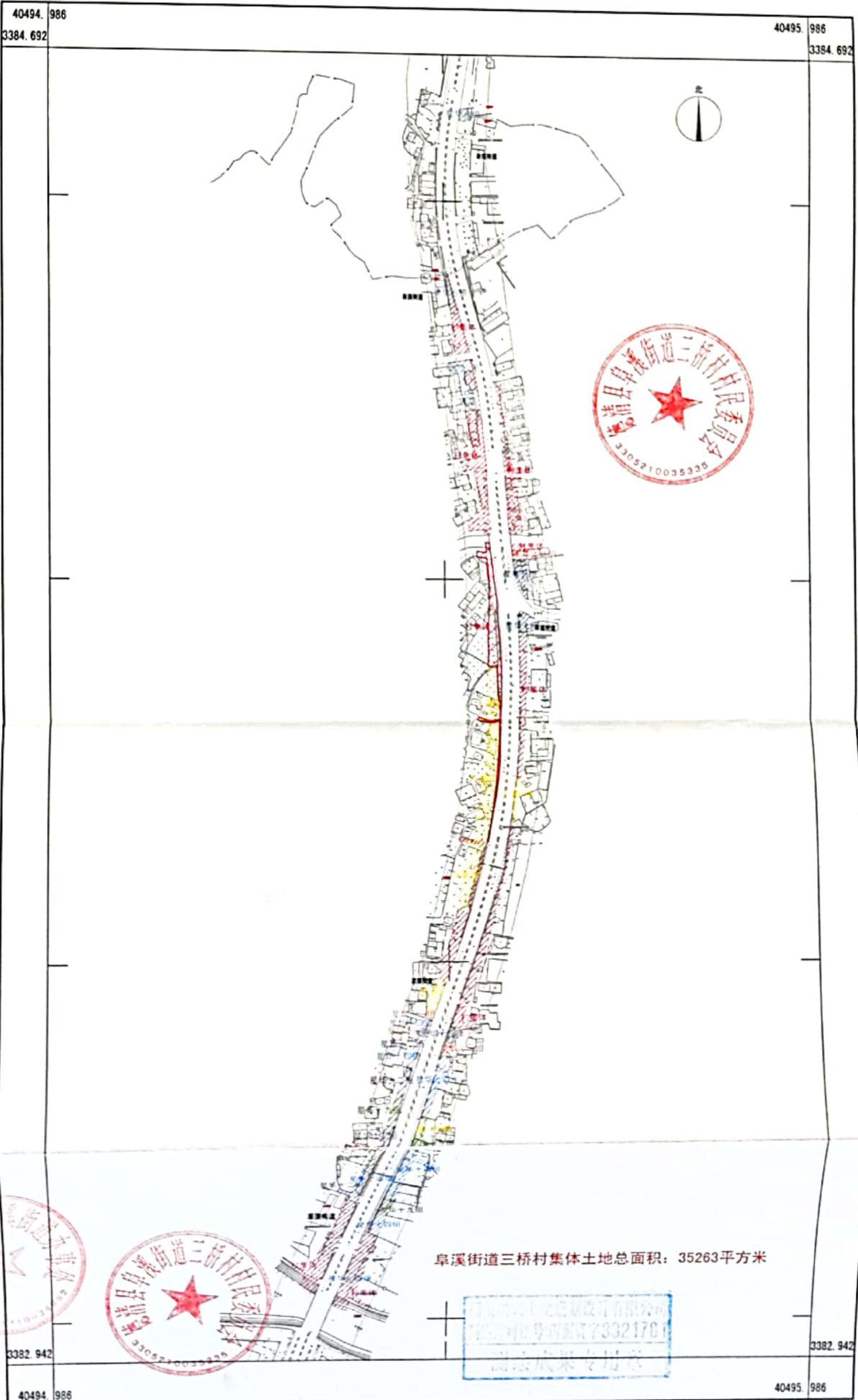
调查单位：湖州国兴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单位：平方米		
土地位置		阜溪街道三桥村	土地面积		35263	
序号	组名	土地权利人	面积	序号	土地权利人	面积
一		土地承包权		土地承包权		
1	星华6组		1406			
2	星华7组		1093			
3	星华10组		6144			
4	星华11组		623			
5	星华12组		1212			
6	星华14组		3263			
7	星华19组		1246			
8	村集体		20276			
合计			35263			
调查人员签字确认		 沈金钢 潘欣欢				
权属单位盖章确认		村级集体组织或土地所有单位、国有土地使用单位盖章确认。				
 三桥村		集体组织				
备注：土地承包权、山林承包权以村委会登记面积为准，建设用地使用权以登记发证面积为准。						



104 国道三桥村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调查登记表

调查单位：湖州国兴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公章）				单位：平方米			
土地位置		阜溪街道三桥村		土地面积		35263	
青 苗				地 上 附 着 物			
序号	种类	数量	产权人	序号	种类	数量	产权人
调查人员签字							
权属单位确认							
		 地块内无涉及青苗及地上附着物 330521003					





湖州国兴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卓溪街道三桥村集体土地总面积：35263平方米

湖州国兴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373321761
 湖州米支路

2016年3月数字化制图.
 1980年西安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996年版图式.

1:5000

测量员：杨小平
 绘图员：叶章奇
 检查员：王兴飞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公告情况记录表

公告文书	土地勘测定界公告（编号： 2016 年 183 号）		
公告张贴日期	2016.10.21		
公告张贴地点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卓溪街道三桥村（盖章）</p> </div>		
公告张贴位置	村务公开栏	公告张贴数量	1 份
公告张贴人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签字 2 人以上）</p> </div>		

